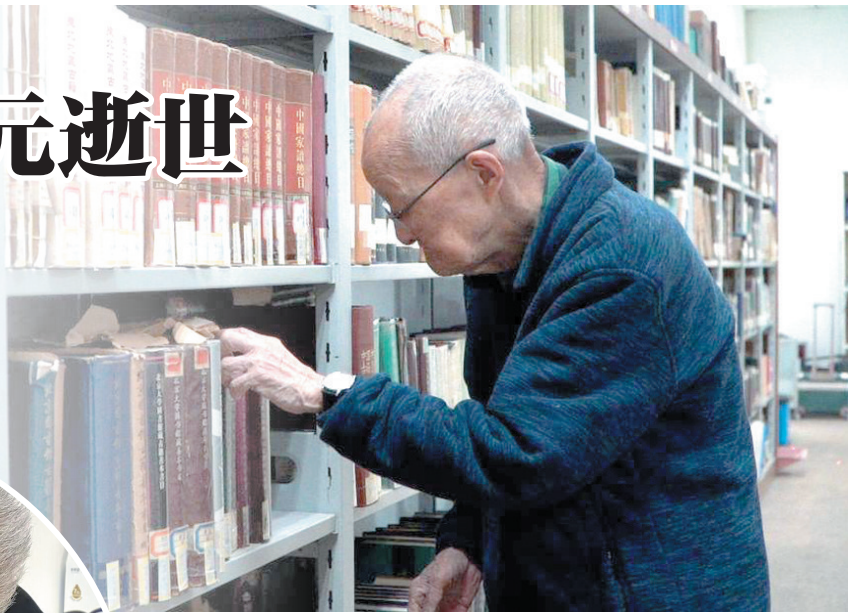


版本目录学家沈燮元逝世

他毕业于无锡国专 和古籍打了一辈子交道

昨天上午，祖籍无锡的版本目录学家沈燮元在南京去世，享年100岁。沈燮元是国内版本目录学领域元老级人物，和古籍打了一辈子交道。

沈燮元1948年从无锡国学专修学校毕业后，进入上海合众图书馆工作，从此与图书馆结下不解之缘。1955年，沈燮元来到南京图书馆，在此工作直至退休。退休后，他仍致力于古籍整理、研究与保护工作。



一生献给古籍 对书的热爱超乎寻常

沈老将一生献给古籍整理、研究与保护事业，曾说：“书是水，我是鱼”，“搞了一辈子书，我喜欢书，打个比喻，我跟书的关系，等于鱼跟水的关系。我在图书馆工作就像鱼在水里游，脱离图书馆就看不着书了，鱼就死掉了。”

无锡古籍收藏爱好者韦红宇就是在一次古籍拍卖会上与

沈老结缘的。“整场古籍拍卖大约持续了十个小时，拍卖最大的亮点不是漂亮的拍卖师，不是几十万以上的古籍，而是95岁的沈燮元沈老一直在拍场盯着，从开始到结束。”韦红宇说，他对沈老早已久仰大名，但真正见到面，他对书的热爱与钻研还是让人吃惊，“沈老端坐时的专注，让我们这帮年

轻人自叹不如。”韦红宇回忆，当沈老拿着毛笔在书上题跋时，全场瞩目，不管在台上拍卖的拍卖师，一个个溜过来看沈老写字拍照。之后，韦红宇和朋友多次与沈老会面，每每都会带上一些书请老人题跋，“他总是看一眼就知道这本书的由来，版本如何，出版多少套，可以说是了如指掌。”

曾是无锡国专学生 为无锡国专研究献力

沈燮元原籍无锡。抗战胜利后，他考入无锡国学专修学校研读古籍，1947年，转学到国专的上海分校，同行的老同学中，就有后来的红学专家冯其庸。由于上海学分计算跟无锡不同，再加上个别同学家里的经济状况不济，他和同学们又从上海回到了无锡，1948年正式从无锡国专毕业。

即便后来辗转上海、南京工作，沈燮元仍十分关心无锡各项事业的发展。2021年初，时年98岁的沈燮元与国专二代学生江苏省唐调非遇

传承人魏嘉瓚、无锡籍清华大学资深教授彭林及国内诸多与无锡国专相关高校的文史哲类专家学者呼吁成立无锡国专研究会。同年，在多方力量推动下，设立无锡国专纪念馆被写入无锡市政府工作报告。

七年前初识沈老，无锡市国专历史研究会副会长武频圆正在计划为曾经无锡国专的老师和学生做影像实录，当时，他与沈老诉说了三个愿望——为无锡国专拍一部纪录片，成立无锡国专纪念馆，建设无锡国专文献交

流中心。“沈老说‘太难了’，但你想做，我总归支持你”，这句话时常在武频圆心中回响。他记得，去年无锡国专纪念馆正式落成，邀请沈老到无锡来，老先生当时十分愿意，临近约定的日子，甚至兴奋得觉也睡不好，但临时因为身体原因没有成行，颇为遗憾。作为无锡国专历史研究会的荣誉会长，沈老对这个身份很是挂心。“荣誉会长的牌子他一直珍藏在家中，有人上门，他会很自豪地拿出来，他对无锡国专始终惦念。”

治学严谨孜孜以求 学术精神感动后辈

昨天上午，无锡市国专历史研究会召开一届二次理事会，会议开始前，全体成员为沈燮元先生默哀1分钟。“沈老先生直到去世前，还在整理书籍著作，他孜孜以求的精神，也正是无锡国专的精神”，会议主持人、无锡国专历史研究会副会长徐忠宪说。

“他总是用扎实的文史资料来论证观点”，沈老对学术的严谨态度给无锡文史专家汤可可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多年前，他们曾在学术研讨会上多次碰面。前两年，经友人牵线，汤可可再次见到了沈老，彼时沈老已是97岁高龄，但说起书来依然兴致勃勃，精神矍铄。“当时我们在场的后辈都很兴奋，他的勤奋和全心扑于文化建设的社会担当，让我们很受鼓舞”，汤可可说，做学术研究必须步步紧跟时代发展，沈老数十年如一日的学习精神也让人十分佩服。

除了治学严谨，沈老与年

轻后辈交流时的“同频”，也让人意外。“沈老虽然一辈子都在和古籍打交道，但他的心态非常年轻，交流起来完全无障碍”，初次见面后，武频圆与沈老聊得颇为投缘，时常登门拜访，陪沈老喝点小酒，吃饭聊天。“他甚至会像个孩子一样，跟我说‘馋’家乡的特色美食”，正因如此，小笼馒头、无锡排骨便也成为武频圆登门时的必备伴手礼。

（晚报记者 陈钰洁）

立遗嘱，这些细节要注意

《2022 中华遗嘱库白皮书》近日发布。数据显示，中华遗嘱库目前共登记保管251322份遗嘱，其中6362份已生效。随着公众法律意识的逐步提高，为避免因继承问题产生纠纷，订立遗嘱已经成为较常见的现象。但无锡法院在审理相关案件时，部分遗嘱在继承纠纷案件中被认定无效。那么订立遗嘱时又该注意些什么？

打印遗嘱必须在每一页签字

90多岁的周阿伯写字有些困难，便请了村里的小陈帮忙打印了一份遗嘱，准备把房子留给对他照顾较多的小女儿，存款分给两个儿子。小陈帮忙写了两页多遗嘱，签字当天，村委还特地为周阿伯请了3名见证人。然而，周阿伯去世后，小女儿却没能凭着这份遗嘱顺利获得房屋的产权。该案审理过程中，法官发现该遗嘱中，周阿伯仅在打印遗嘱的最后一页签名，据此法院认定这份打印遗嘱为无效遗嘱。

锡山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副主任柯菲菲介绍，《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六条中对打印遗嘱有相关规定，明确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注明年、月、日。

“遗嘱”和“遗赠”有区别 “接受期限”需留意

王老大一直无儿无女，他弟弟口头把女儿王小妹“过继”给了他，但并没有办理正规的收养手续。2020年8月，王老大订立了一份遗嘱将房屋留给王小妹，一个月后，王老大就因病去世。两年后，王小妹拿着王老大订立的遗嘱去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继承，却被告知她不属于法定继承人，可王小妹认为手中的文书即使不算“遗嘱”也算是“遗赠”，然而又被告知“已过了表示接受遗赠的期限”，无法将不动产变更到她名下，无奈之下，王小妹诉至法院。

柯菲菲介绍，根据相关规定，如果受遗赠人超过60日没有作出接受表示，就无权接受遗产，这部分遗产将按照法定继承方式来处理。近日，经过审理，法院认定王小妹在期限内作出了接受遗赠的表示，王老大的名下房屋归王小妹所有。

这件事请提前做 否则“陌生人”可能会继承遗产

黄氏三兄弟想要继承母亲秦某和父亲黄某共有的房产，因为父亲早于母亲去世，如果在当时办理了遗嘱，在房屋产权分割和继承方面明确了，事情就会变得简单许多，后来三兄弟去办理遗产继承时，却遇到了麻烦。

原来，黄氏三兄弟的亲生父亲过世后，母亲秦某再嫁，可在秦某再婚前，黄氏三兄弟并没有与秦某一起对房屋的产权进行分割和继承，这样一来，秦某的再婚导致她与对方再婚前的两个子女可能形成了继父母子女关系，那么这两个子女也享有相应法定继承权。柯菲菲说，黄某应该想不到，因为他没有立遗嘱，去世后他的遗产中有部分份额会被陌生人“继承”。因此，及时办理继承手续非常有必要，否则可能为日后的遗产分割埋下隐患。

（晓城）